

湖北威宏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问题整改方案

建设单位：湖北威宏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协助单位：湖北黄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月



目 录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1 |
| 二、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 2 |
|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 3 |
| 四、现场照片 | 11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湖北威宏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位于麻城市宋埠镇宋埠工业园车站路东侧。投资 5000 万元建设废旧轮胎及废旧橡胶回收再利用项目，全厂建设 1 栋生产厂房，内设 3 间生产车间和 1 间仓库，设置胶粉生产线、再生胶生产线及再生胶制品生产线各 1 条（再生胶制品生产线已停用，不再生产）、1 座原辅料堆场、1 间门卫室、1 间值班室以及配套公辅设施、环保设施。项目年加工废旧轮胎 2 万吨，年产胶粉约 16596.68t（其中 12000t 用于生产再生胶）、再生胶约 13216.14t，其生产过程大都为机械自动化及半自动化操作。

二、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一）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北威宏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旧轮胎及废旧橡胶回收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黄环审[2020]195 号）。

（二）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首次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1181MA48GGMK60001V），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

（三）公司于 2021 年 9 月自行组织了《湖北威宏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旧轮胎及废旧橡胶回收再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了备案。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①存在的问题：

胶粉生产线破碎工序皮带输送环节未封闭；破碎机、磁选机、筛分等产尘区域未进行封闭处理；集气罩位置与产尘点位置不对应，废气收集效果差，从而导致粉尘无组织排放严重，不满足《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

“1. 废轮胎破碎、粉碎作业区，应设置粉尘收集和高效除尘设施，有效降低粉尘排放。”的规定。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按照《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中的规定要求对胶粉生产线破碎工序输送带进行封闭（封闭长度为 9m）；破碎机、磁选机、筛分等产尘区域进行单独封闭处理；将集气罩与产尘点位置进行对应调整，提高废气收集效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②存在的问题：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再生橡胶制品不再生产，但废气设

施运行时会使大量空气经管道进入热力燃烧系统，使得热力燃烧系统内废气浓度和燃烧温度减低，导致废气燃烧不充分。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对再生橡胶制品生产线原有粉尘、有机废气等收集管道进行封堵，并对该生产线悬挂停用标识或是拆除该生产线的废气收集管道及相应的生产设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③存在的问题：

再生橡胶生产线混合搅拌工序有 4 个脱硫罐，中间两个脱硫罐上方投料口未安装集气罩，安装有集气罩的投料口在投料混合搅拌过程中由于集气罩距离投料口较远，而且风机风量过低没有形成有效的负压收集，导致废气无组织排放严重，不满足《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

“1. 废轮胎破碎、粉碎作业区，应设置粉尘收集和高效除尘设施，有效降低粉尘排放。”的规定以及“再生橡胶生产应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管控，配备适宜高效的尾气

处理设施，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要求。”的规定。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再生橡胶生产线混合搅拌工序中间两个脱硫罐不再投入使用，对其上方投料口进行封堵。为了方便工人生产操作，在另外两个脱硫罐投料口集气罩下方设置软帘封闭，同时更换一套 20000m³/h 风量的风机对废气形成有效的负压收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④存在的问题：

再生胶生产线脱硫后的南侧出料口未安装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导致废气无组织排放，不满足《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1. 废轮胎破碎、粉碎作业区，应设置粉尘收集和高效除尘设施，有效降低粉尘排放。”的规定以及“再生橡胶生产应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管控，配备适宜高效的尾气处理设施，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等

要求。”的规定。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在再生胶生产线脱硫后的南侧出料口上方安装 2m×2m 的集气罩，并在两侧集气罩下方设置高度为 2m 的软帘对废气进行收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⑤存在的问题：

再生胶生产线炼胶工序封闭不完善，导致废气无组织排放严重，不满足《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再生橡胶生产应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管控，配备适宜高效的尾气处理设施，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要求。”的规定。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对再生胶生产线炼胶工序区域进行封闭形成负压收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⑥存在的问题：

再生胶生产线炼胶区域损坏不再使用的开炼机上方管道未进行封堵，会使大量空气进入热力燃烧系统导致废气浓度降低而无法燃烧或燃烧不充分。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对再生胶生产线炼胶区域损坏不再使用的开炼机上方管道进行封堵，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整改完成。

⑦存在的问题：

脱硫、炼胶工序废气进入热力燃烧炉处理，由于员工操作不规范，此时燃烧炉燃烧室底部温度 281.9°、中部温度 537.2°、燃烧室上部 509.8°，该温度没有达到设计温度无法对有机废气进行有效处理，同时由于风机风量过低，部分废气未进行有效收集，造成废气无组织排放。热力燃烧系统前设置有四通，废气可通过其他路径未经处理排放。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调整尾气进入热力燃烧炉阀门电子控制系统，燃烧室底部温度设置为 200℃，中部温度设置为 700℃，上部温度设

置为 700℃，设置一套 20000m³/h 风量的风机，拆除焚烧炉前的四通和闲置的喷淋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⑧存在的问题：

厂区未单独设置废旧轮胎仓库及原辅料仓库，废旧轮胎存在露天堆放情况。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根据环评要求，并结合废旧轮胎及原辅料的实际暂存情况，建设独立的废旧轮胎仓库及原辅料仓库，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整改完成。

⑨存在的问题：

未编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未开展应急演练，不满足《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中要求。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

法（试行）》（环发[2015]4号）以及《湖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鄂环办函[2023]47号）编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于2025年1月15日前整改完成。

⑩存在的问题：

环评、排污许可证要求再生胶生产过程中原辅料使用软化剂（植物油），而实际使用的是沥青渣，与环评及排污许可证上的原辅料要求不一致。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按照环评、排污许可证要求在再生胶生产过程中使用软化剂（植物油），禁止使用沥青渣等与环评、排污许可证要求不一致的原辅材料，已按要求整改完成。

⑪存在的问题：

未设置环境管理台账（包括生产设备运行台账、污染设施运行台账、原辅料使用台账等），不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

中要求。

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附录 B 要求建立生产设备运行台账、污染设施运行台账、原辅料使用台账，已按要求整改完成。

四、现场照片







